

民呼我应

民生服务平台走进三顺店社区——

# 共话文明养犬 共建和谐家园

文明是一座城市的内涵,是市民幸福生活的加码。一直以来,我市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不文明养犬专项整治,多措并举倡导市民文明养犬,经过相关部门的不断宣传,首府人文明养犬的习惯已经逐渐形成。但呼和浩特市融媒体中心民生服务平台在民意大走访时发现,仍有一些养犬人文明意识松懈,遛狗不拴绳、不避让老人孩子、粪便不及时处理……给城市环境、邻里和谐、群众的人身安全带来一定的困扰。

2023年3月1日,呼和浩特市融媒体中心民生服务平台走进回民区三顺店社区,邀请市公安局、市城管局相关负责人就犬证办理、流浪狗收治、超范围养犬、佩戴犬牌、犬类疫苗防治、违规处罚标准等内容与市民网友代表现场交流探讨。

□文/图 呼和浩特晚报记者 丁晨



**祥和五区居民张白茹:**文明养犬、依法养犬是每位养犬人的必修课,请问文明养犬包括哪些具体内容?

**市公安局城市管理支队副支队长佟俊霆:**文明养犬工作关系到市容环境卫生的维护及公共秩序的管理,更是建设文明和谐城市的基本要求之一。文明养犬,简单通俗地讲要做到:1、养犬要登记、年检、免疫;2、遛犬要拴绳、

戴嘴套,粪便要清理,携犬不进入公园、广场、饭店等公共场所,不乘坐交通工具(导盲犬、辅助犬除外),乘坐出租车、网约车要征得司机同意;3、重点养犬管理区(市区、城区、人员聚集区)内一户养一只犬,不得饲养烈性犬及有攻击性的大型犬;4、养犬不扰民、不得惊吓他人,不干扰他人正常生活;5、不得弃犬、斗犬、虐犬。



**景观小区居民王晓燕:**相关部门对流浪犬收治的巡查频次是怎样的?捕捉到的流浪犬都到哪里寄养了?是否给它们打疫苗?

**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中队长云峰:**流浪犬的

巡查工作已经列入日常巡查的范围之内,在每天的巡查中,只要发现有流浪犬,就会协调联系抓捕队伍进行收治。流浪犬都会寄养在呼和浩特市犬类留检所,是会给流浪犬打疫苗的。



**体委小区居民姜秀明:**处罚到位才是最有力的规范,如果只是口头劝导,不文明的人还是很多。建议建立处罚台账机制,如果多次被处罚仍不改正,进入个人征信系统。

**市公安局城市管理支队副支队长佟俊霆:**根据相关法律法规,对违法违规养犬行为,相关职能部门会对养犬人做出罚款、没收犬只、吊销养犬登记证等处罚。公安机关办理的涉犬案件均在警综平台记录在案;同时,我们坚持教育与处罚相结合的原则,更加注重鼓励和引导,让养犬人更加主动更加自觉地履行养犬人义务。

**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三大队副**

**大队长彭永刚:**在日常执法和管理中一般是按照721工作法,即7分服务,2分管理,1分处罚。对于不文明养犬行为是否纳入公民个人征信系统,我们将积极会同有关部门进行调研论证,探索推进行政处罚信息向公共信用信息服务平台归集。多次劝阻无效后,或者对于通过口头劝阻或教育不见效的一些行为,将按照《呼和浩特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》的相关规定进行处罚。对于屡教不改的不文明养犬人罚款50至200元,如多次处罚仍不改正,将上报红黑名单,由市城管局登录账号上传信息。



**体委小区居民刘嘉玲:**遛狗不牵绳等不文明行为属于违规行为还是违法行为?相关部门怎么处罚?处罚的依据是什么?

**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中队长云峰:**属于违法行为。根据《呼和浩特市养犬管理规定》第二十一条第

三项、第五项,携犬出户时,对犬束犬链、戴嘴套,由成年人牵领,并避让老年人、残疾人、孕妇和儿童。重点养犬管理区内,遛犬出户避开主要街道和上下班人流高峰;所携犬在户外排泄粪便的,应当及时予以清除,违反本规定第二十一条第三项、第五项,携犬人对犬只在户外排泄粪便不立即清除的,由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责令改正,并可处以5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。

**网友乙醇:**不文明养犬该罚,文明养犬也该奖,请问有哪些奖励机制?

**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三大队副大队长彭永刚:**城管执法部门将借鉴“车窗抛物”有奖举报机制经验做法,向市政府申请奖励专项经费,切实有效建立不文明养犬行为奖励举报机制。凡市民举报案件,经核实后符合奖励条件的,按照财政经费支出规定,采取通过举报人上门领取或通过银行账户转账形式兑现举报奖励金,提高市民参与有奖举报积极性,鼓励首府广大市民共同参与城市管理,发挥社会监督共管的作用。另外,鼓励广大群众通过拨打12345服务热线投诉举报日常生活中发现的不文明养犬行为问题,相关部门将对事权范围内的事项认真履行职责,及时处理诉求,确保市民反映问题及时得到有效解决。



**网友铁树:**如果因宠物打扰邻居休息,邻居报警,狗主人会受到怎样的处罚?

**市公安局城市管理支队犬案大队负责人霍忻蒙:**根据《呼和浩特市养犬管理规定》第二十一条第六项、第二十七条第三款,养犬不得噪声扰民,不得惊吓他人,不得干扰他人的正常生活,违反规定的由公安机关对养犬人处以100元罚款。



**网友壁纸:**之前发现小区门口有几只流浪狗在群居,该如何反馈给相关部门?

**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中队长云峰:**可以拨打12345服务热线。

